## 兒童頭部外傷居家處理原則

兒童發生頭部外傷時,送至醫院檢查若無大礙,醫師會建議您返家觀察即可,如果孩童各方面大致正常,仍須觀察 48 小時,以預防合併症的發生。

一、處理原則

- 1、應多休息,避免劇烈運動。
- 2、夜間應叫醒孩童2次,建議一次可在半夜12點及凌晨4點。
- 3、應確定孩童於叫醒後,可清楚講話及走動。
- 4、注意孩童兩側瞳孔是否大小一致。
- 5、建議家長能睡於孩童身旁,以觀察其呼吸睡眠情況,若發現有異樣,則應叫醒孩童確定是否有發生昏迷情況。
- 6、在發生頭部外傷六個小時內,應避免進食,可喝少許開水,六個小時後若有噁心、嘔吐症狀仍須避免進食,直到症狀改善。
- 二、就醫的目的是要確定是否有嚴重的腦損傷。判斷孩子是否需要立即治療,密切追蹤,或進一步的檢查是很重要的。就醫時,家長應盡量描述頭部外傷如何發生,以及頭部外傷前後的反應。如果有任何證據懷疑兒童虐待時,應與專業醫師進行討論。任何以下症狀的兒童應就醫:
  - 1、頭痛情形越來用嚴重。
  - 2、噴射性嘔吐發生三次以上。
  - 3、兩側瞳孔大小不一。
  - 4、無法叫醒或意識不清。
  - 5、無法正常地走路、爬行或講話。
  - 6、極度地哭鬧或躁動不安。
  - 7、全身或局部抽蓄。
  - 8、鼻孔或耳朵流血或水樣液體。

衛 教 單 張 簽 收 聯
衛教名稱:兒童頭部外傷居家處理須知
家屬或本人已詳讀及接受醫護人員給予衛教單張注意事項相關事宜解釋
此致 安泰醫療社團法人安泰醫院
病人或家屬簽名(章):
醫護人員: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